

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 月 23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
3 层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海涛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3,1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.5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分包合同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就“松原学府街土方工程”签订土方（绿化种植土）分包合同，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拟将“松原学府街土方工程”土方（绿化种植土）施工以总价款人民币733,435.00元分包，由公司进行上述施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,09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（非关联股份）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中庆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孙举庆、邵占广、吕鸿雁、侯宝山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2017年1月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23 日